

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否决了议案十一、议案十二和议案十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4）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490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3%。

二、否决议案的原因

因同意股数占比未达到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要求，上述议案被否决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否决上述议案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1 日